#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共43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5-13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甲方：姓名：住址：乙方：姓名：住址：鉴于：1、 甲方通过集资建设楼房， 在吉xx新xx返迁地拥有住房一栋。2、 甲方愿意把其通过乙方现金方式集资建房取得的房屋第四层左边一套(面积为壹佰伍拾平方米，包括楼梯间)所有 ...*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

甲方：姓名：住址：

乙方：姓名：住址：

鉴于：

1、 甲方通过集资建设楼房， 在吉xx新xx返迁地拥有住房一栋。

2、 甲方愿意把其通过乙方现金方式集资建房取得的房屋

第四层左边一套(面积为壹佰伍拾平方米，包括楼梯间)所有 权归于乙方。

3、 甲方确定乙方取得的本处集资房

第六层右边一套(601)房 产权完全属于乙方所有。

4、 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到房屋产权乙方名下期间，乙方为此房屋的实际产权人，拥有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达上述目的，双方在平等、 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取得位于吉xx新xx(自建 房 5 栋)的房屋产权特签订以下合同：

1、 甲方集资房屋坐落于吉xx新xx返迁地一梯 2 户九层。

2、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即为上述鉴于

第二条约定房屋的实际产权人。

3、 整栋楼梯间为甲乙双方共同通道。

第二条、集资房交付、产权的办理与取得

(一) 房屋交付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将该房屋直接交付予乙方。乙方即可行使实际产权人权力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二) 产权证的办理和取得

1、 甲方应在取得该房屋产权证书后，在可以过户之日起 3 个\_\_\_\_月内，将自建房 5 栋第六层右边全套(601)壹佰伍拾平方 米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权证协助乙方过户至乙方名下 (过户所需费用由乙方给付) 。

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至该房屋权暂时或永久无法办理至乙方名义下，乙方为实际产权人享有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甲方不得就此主张任何异议和纠纷。

第三条、 除集资款的费用承担 本合同履行中，甲方除收取本套集资房的房款和报酬 \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外。

不再向乙方收取任何额外的费 用。

第四条、违约责任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甲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 除应全部退还乙方付给 甲方的集资款外，还应向乙方承担违约当时房屋市场价值数额相等的违约金。

第五条、声明及保证 鉴于本合同履行中，若由于甲方原因致生障碍，对乙 方权益影响重大，甲方承诺签署本合同时，对此合同的签署 取得了其家庭甩有成员，共同权人的同意，甲方及其家庭成员保证：放弃所有不利于合同履行的主张和权利。

第六条、该合同签订，代表甲方签订人及其家庭所有成员、 共同权人的意愿。签订后，无论发生任何情况，甲方家庭所有成员、共同权人不能损害乙方的权益。

第七条、附加条件 如果乙方要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甲方。

第八条、合同效力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共 3 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甲方为发展地方经济，带动农村人口就业，充分利用当地的地区优势和资源优势，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经甲方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甲方决定将闲置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该村位于荒山租赁给乙方作为用地。

二、被租赁土地的四至为：东至；南至；西至；北至。经甲乙双方实地测量，乙方租赁的山坡地及荒山共计亩。

三、该土地租期为年，自年月日始，年月日止；合同期满如该厂继续经营，应续延此合同，续延期限为年。

四、租金按年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元，共计人民币元。

五、付款方式：本协议公证后乙方先预付甲方元订金，此款先用来冲抵签约后的租金，租金于每年的月日付清。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3**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标准厂房和使用配套场地达成如下协议。()

>一、 基本情况：

1、 乙方购买甲方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_\_区(县)\_\_\_\_\_\_\_\_\_\_\_\_\_路\_\_\_\_\_\_\_\_\_ \_\_\_\_\_\_\_\_号厂房\_\_\_\_\_\_层，厂房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平方米，并配套场地\_\_\_\_\_\_\_\_\_\_\_\_\_\_平方米，按房产证为准。()

2、 土地使用权限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_\_年\_\_\_\_\_月\_\_\_日止，实际年限按产权证。()

>二、 厂房价格及其它费用：

1、 厂房价格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总价(含人民币土地价格)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2、 土地使用税费按国家有关规定由\_\_\_\_\_\_\_方每年支付给有关部门。()

>三、 付款方式、期限及交房期：

1、 厂房总价分二次付清，签约日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1)\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甲方把厂房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乙方使用，同时乙方在收到甲方厂房后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2)其余房款应在甲方办妥相关产权交易后(以产权交易中心核发产权证之日为准)——日内一次性付清，在办理中产生的契税由乙方负责。()

2、以上付款以转帐或现金方式支付均可，如乙方逾期超过一个月不付款，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按厂房和土地总价的10%计;若甲方不能办理土地、房产二证，或将土地、厂房抵押给任何第三方，则售房合同无效，甲方无条件全额退还乙方所有的购房款，并按厂房和土地总价10%支付给乙方作为违约金。()

>四、 其他规定：

1、 甲方在办理好产权证后再给乙方协助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在办理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契税、工本费等由乙方负责支付。()

2、 乙方所购产权房可以自由转让或出租给其他方办业，但必须通知管理方，受让或承租方企业可以以本厂房地址进行工商注册。()

3、 厂房内土地属批租，厂区内按现有的设施配套使用给乙方，未经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搭建简易棚及房屋，甲方须协助乙方办理搭建秘备的简易棚手续。()

4、 乙方所购房屋不得拆除，不得在其中举办高污染的项目。()

5、 乙方在所购房屋内组织生产、经营或生活必须遵纪守法，恪守管理制度，照章纳税，按其交付各项规定费用。()

6、 乙方使用的用电和用水增容量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予以协助办理，增容费用由乙方向有关部门按规定交纳。()

7、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确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甲方在完成售房的全过程后，则乙方有权支配和使用该厂房，甲方无权干涉。()

9、 本厂房的质量保修期为交付后一年内有效。()

>五、 本合同主体及责任：

1、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2、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所系法定代表人，具有连带及担保责任)

六、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执一份，房产管理局和公证处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签名盖章)： 代表( 签名盖章)：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4**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租给乙方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地块位于\_\_\_\_\_\_\_\_\_(详见《土地使用证》附件)，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合\_\_\_\_\_\_\_\_\_亩)，其宗地位置与四址范围如甲，乙双方确认的附图所示。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出租地块用途为\_\_\_\_\_\_\_\_\_.乙方承租后必须按规定用途使用土地，如需变更用途，须经甲方及当地建设规划主管部门同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年租金后，向\_\_\_\_\_\_\_\_\_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用途变更手续。

第三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四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的年租金为每平方米元人民币，年租金总额为\_\_\_\_\_\_\_\_\_元人民币。乙方应于每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向甲方按时缴纳年租金。首次年租金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的\_\_\_\_\_\_\_\_\_天内缴清，年租金不足半年的按半年计收，超过半年的按全年计收。

乙方不按时支付年租金的，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付款额的\_\_\_\_\_\_\_\_\_‰向甲方交纳滞纳金。超过六个月不支付年租金的，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第五条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天内，甲乙双方应向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租赁登记手续，甲方领取土地使用权出租许可证，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

第六条土地使用权租金的调整，每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整幅度为百分之\_\_\_\_\_\_\_\_\_.租金标准调整时，甲乙双方应签订变更协议，乙方应按新的标准缴纳年租金。

第七条乙方依据本合同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转租，抵押。如需转租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双方签订转租合同后到国土资源局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第八条乙方在接受租赁场地移交手续后，应妥善保护界桩，不得私自移动。界桩遭受损坏或移动应及时报告甲方重新埋设，测绘费和界桩费由乙方支付。

第九条乙方在租赁场地上需要新建，扩建或翻建建筑物，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报批手续，双方应签订土地租赁期满后承租方新建建筑物的处置协议。

第十条土地租赁期满，本合同同时终止履行，乙方应向国土资源局交还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办理土地使用权租赁注销登记手续。对该地块内乙方投资建设的建筑物，附着物，应按双方签订的处置协议，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的60天内处置完毕，逾期未处置完毕的，由\_\_\_\_\_\_\_\_\_国土资源局向乙方发出书面处置通知。

租赁期满乙方如需继续使用该地块的，须在期满前六个月内向甲方提交续租申请，由甲乙双方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向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续租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因提前终止经营等原因，需提前终止租赁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金总额的违约赔偿金。

第十二条依据本合同依法使用的集体非农业建设用地使用权受法律保护。在特殊情况下，因国家和农村集体社会公共利益需要，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报经国土资源局审核和\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提前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根据土地利用现状，给予承租方相应的补偿。

第十三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v^法律，法规。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租赁地块所属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报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交国土资源局存档。

第十七条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_\_\_\_\_\_\_\_\_签订。

第十八条本合同为打印版本，除签字盖章部分外，其他手写内容无效。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5**

出让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

受让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双方根据《^v^土地法》、《^v^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v^。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土地的活动，须遵守^v^法律、法规及省(市)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 “地块”指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区域，即本合同第五条界定的区域。

第二章 出让地块的范围、面积和年限

第五条 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 ，地块编号为 \_。

第六条 第五条所指地块总面积为 \_\_\_\_ (小写： ) 平方米。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 \_年，自甲方取得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第三章 土地用途

第八条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为工业用地。在出让期内，乙方不得私自改变土地用途;如需要改变，应当征得甲方和城市规划部门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九条 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四章 土地费用及支付

第十条 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和国家规定的有关土地税费。

第十一条 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为每平方米 元人民币，总额为 (小写： )元人民币。

第十二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 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10 \_%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日内，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已付定金做为违约赔偿。

第十二条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日或付款日之前，将合同要求支付的费用汇入甲方的银行帐户内。银行名称： 银行 分行，帐户号。

甲方银行帐户如有更变，应在变更后\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类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均不负责。

第十三条 乙方在向甲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 日内，甲方为乙方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第十四条 乙方同意从 年开始，按政府规定逐年缴纳土地使用费，如未按时缴纳，乙方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责任。

第五章 土地交付及开发利用

第十五条 甲方交付乙方地块的周围基础设施必须达到 通，即通 。

第十六条 乙方必须依法合理利用土地，其在受让宗地上的一切活动，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或设施，使国家或他人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七条乙方在受让宗地内进行建设时，有关用水、用气、污水及其他设施同宗地外主管线、用电变电站接口和引入工程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并同意政府为公用事业需要而敷设的各种管道与管线进出、通过、穿越受让宗地。

第十八条 乙方在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后 日内动工建设。不能按期开工建设的，应提前30日向出让人提出延建申请，但延建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十九条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宗地范围内新建建筑物，应符合项目用地总体规划要求，严格按照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的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建设。

第六章 土地使用权限

第二十条 乙方在建成了通用工业厂房以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后，有权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地块的余期使用权转让(包括出售、交换和赠与)。

第二十一条乙方在建成了通用工业厂房以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后，有权作为出租人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地块余期使用权随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租赁给其他人使用。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权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地块余期使用权向一个或数个抵押权人作出一个或数个抵押。

第二十三条 乙方与第三方签订的转让、租赁、抵押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

第二十四条甲方在收得乙方土地出让金及为乙方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后，不再承担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在土地使用过程中自行承担所发生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第七章 期限届满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规定的土地使用年限届满后，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八章 不可抗力

第二十六条任何一方因地震、战争、海啸等不可抗力造成延误，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负责任。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减少因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七条 除国家法律本身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合同无追溯力。

第九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 如果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视为违反合同，违约方应向一方负责赔偿合同出让总额的 20% 做为违约金。

第二十九条 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而产生乙方对该地块使用权占有的延期，则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应相应推延。

第三十条 如果乙方不能按时支付任何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_\_\_\_%缴纳滞纳金。

第三十一条 乙方在该土地上未按约定时间进行开发建设的，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十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v^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三十三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的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的金额、面积等项应当同时以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数额应当一致，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签订地点： 市。

出让人(章)： 受让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6**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出让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土地管理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v^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v^。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金的缴纳

第三条 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宗地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让宗地面积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_\_\_\_\_\_\_\_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住宅与园田用地。

第五条 出让人同意在20xx年 月 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

第三章 现状土地条件。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永久，自出让方向受让方实际交付土地之日起算，原划拨土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的，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当日，受让人须向出让人缴付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定金抵作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九条 受让人同意按照本条第\_一\_款的规定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一)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付清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剩余部分， 元(小写： 元)。

(二)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_\_\_期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分期支付土地出让金的，受让人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土地出让金时，应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出让人支付相应的利息。

第十条 本合同签订后\_贰\_日内，当事人双方应依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所标示座标实地验明各界址点界桩。受让人应妥善保护土地界桩，不得擅自改动，界桩遭受破坏或移动时，受让人应立即向出让人提出，复界测量，恢复界桩。

第四章 不可抗力

第十一条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24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3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千分之叁点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3个月的，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第十四条 出让人必须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出让土地。由于出让人未按时提供出让土地而致使受让人对本合同项下宗地占有延期的，每延期一日，出让人应当按受让人已经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3‰向受让人给付违约金。出让人延期交付土地超过3个月的，受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出让人应当返还定金，并退还已经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其他部分，受让人并可请求出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十五条 出让人不能按合同约定将本出让土地使用权交给受让人，出让人在自有土地承包面积地内划拨大写 百平方米(小写 平方米)补偿给受让人，土地出让金按此合同约定款项支付，后续出让手续出让人必须协助受让人办理。

第六章 说明

第十五条 在缔结本合同时，出让人有义务解答受让人对于本合同所提出的问题。 第十六条 受让人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第十七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第七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十九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v^法律。

第二十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条第一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一)提交长春市净月经济技术开发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让人、受让人以及中介人各执一份。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的金额、面积等项应当同时以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数额应当一致，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于 年\_\_\_月\_\_\_日签订。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7**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路\_\_\_\_号的\_\_\_\_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_\_\_\_元，由乙方于每年\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或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8**

>一、集体土地使用权非法交易的主要形式

（一）买卖

未经国土部门批准使用的集体土地转让给个人或单位；集体经济组织、村办企业将建在集体土地上的建筑物卖给个人或单位；村民将取得的宅基地或者连同建筑物转让给个人或单位，受让方支付转让费后，自由使用该幅土地。

（二）联营

由集体经济组织、村办企业与个人或单位集体经济组织、村办企业负责提供土地，但不参与经营，也不承担任何风险，固定收取利润，即土地转让费。

（三）合作

集体经济组织报批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后，提供土地与他方合作建房，进行房地产开发，房屋建成后，部分归集体经济组织所有，部分归带资承建的出资者所有，由其出售，因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许可证，故大部分购买房产的买主，无法办理房产证，但也有部分以分配给村民作为“人口楼”的方式，办理了房产证。

（四）出租

集体经济组织将农用地出租或以承包的名义出租，承租（承包方）在承租土地上进行厂房，仓库等建设后自用或再出租。

>二、集体土地使用权非法交易案件的类型及特征

法院受理的涉及集体土地使用权非法交易的诉讼的案件类型的较多，既有集体经济组织诉请受让方、承租方、联营方继续履行合同，支付转让款、交付租金、支付联营利润的，也有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诉请确认转让合同无效或解除合同，并收回土地使用权的； 有受让方或合作方诉请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要求继续履行合同，交付土地使用权，办理相关权属证书过户登记的；还有受让方请求确认合同无效或要求解除合同，返还转让费的。该类非法交易涉及面广，几乎每个村居都有，特别是镇、街道所在村居更普通存在。一旦发生纠纷，由于牵涉到集体经济组织、村民、承租方，受让方等多方的切身利益，各方常采用组织群众集体上访，通过新闻媒体作片面、主现或倾向性报道，向党政部门或法院、国土、规划等执法、行政部门施加压力，对社会的稳定造成了极大的危害，严重影响、干扰党政、执法、行政部门的正常工作秩序。

>三、处理集体土地使用权非法交易案件的对策

（一）行政执法的对策

1.国土部门要对未经审批擅自将集体土地转让进行非农建设的情况进行认真清理。对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依示补办用地

手续，对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限期拆除建筑物，恢复农业用地。 对经批准为建设用地，但未按规定期限进行建设的闲置用地，坚决按规定收回。对按《土地管理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责令按规定缴纳闲置费；或由人民政府作出无偿收回用地单位土地使用权的决定，交还原集体经济组织恢复耕种。对未经批准改变土地使用权权属的`，如符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的通知》规定条件的，责令依法补办变更登记手续，缴纳有关税费、转让用地使用权有增值的，参照《^v^土地增值暂行条例》的标准缴纳土地增值税。对不符合规定条件转让土地使用权的，限期改正，并按《土地管理法》第八十一条的规定，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构成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规划、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对报建项目审批时要审查建设用地的来源，发现用以建设的土地是通过非法交易所得的，要停止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国土部门，由国土部门依法处理。

3.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对企业股东股权转让，特别是私营企业股东股权全部转让的变更登记加强监管，发现转让的股权中含有土地使用权价值的，要及时通知国土部门，防止企业以增加新股东等方式，变相转让土地使用权，逃废正常土地使用权转让应依法缴纳的税费。

（二）司法审判的对策

1.关于法院受理的问题。有观点认为，土地使用权转让发生纠纷，不管是非法的，还合法的，均属于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权纠纷，

属民法调整的范围，对于符合《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八条规定的起诉条件，人民法院没有理由和依据不予受理。对于非法用地，土地行政机关有处理的职能，这属于行政法律关系，而法院受理的是民事法律关系，二者并不抵触。我们认为，土地使用权转让产生的纠纷，如上所述，一般都涉及到违法用地或非法建筑物的问题，违反了《土地管理法》、《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先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涉及的违法用地或非法建筑物进行处理后，当事人才可以就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财产纠纷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当事人未经行政主管部门处理而直接提起民事诉讼的，应裁定不予受理。这一原则已为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农村集体土地出让、转让、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所确认。

2.关于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的效力认定问题。有观点认为，依合同自由原则，集体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是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只要当事人已按合同约定实际履行了，人民法院就不应予干预，如认定转让行为无效，将不利于促进土地资源的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影响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我们认为，对集体土地使用权转让行为的效力，应在现有的法律框架内从严掌握。 《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三条明确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该条规定显属于法律强制性规定，因此，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性规定的土地使用权非法转让行为应认定合同无效，这也是国家公权力对民事行为进行干预的体现，即使当事人的

意思表示真实，也因其签订的合同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而自始无效。除非集体土地的出让、转让是用于农业用途或因企业破产，被兼并等情形而将集体土地上的房屋等附着物连同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的，方可认定有效。

3.对违法进行土地使用权转让行为进行民事制裁的问题。有观点认为：没收违法所得，责令拆除或没收地上建筑物是行政主管部门的职权，不属于法院审理案件该解决的问题，而且，即使作出制裁决定，制裁往往也较难实现。我们认为，法院在审理该类案件中，发现违法行为，应按《民法通则》第六十一条第二款之规定予以制裁。如不采取制裁措施，既不利于维护法律的尊严，也会在客观上默许，甚至放纵非法交易行为。集体土地使用权非法交易，多为故意且严重违反《土地管理法》的行为，对此种故意违反法律的行为予以制裁，既有必要，也有充分的法律依据。《民法通则》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三款的规定，即为法律赋予人民法院对违法行为进行制裁的依据和权力。 故人民法院审理案件中发现存在对该类违法行为的，应当追缴双方因转让集体土地使用权而取得的财产上缴国库。若不依法采取制裁措施，仅认定转让集体土地的行为无效，当事人仍然可以达到合同的预期目的，即出让方可以通过出让集体土地取得约定的土地使用费，获得利益，而受让方可以廉价地使用土地，如此无异于保护了非法利益，降低违法成本，起到变相鼓励非法转让集体土地的作用。

>四、建议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9**

出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

因乙方建房需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经村委同意，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转让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 \_\_\_\_\_\_\_\_\_\_\_\_\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农业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乙双方通过自愿协商，经村委同意，通过货币买卖形式有偿转让，乙方为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_\_\_\_\_万元/亩，青苗补偿费\_\_\_\_\_\_\_\_，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三、付款方式：

双方在签订协议之日，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土地转让款\_\_\_\_\_\_\_\_\_\_元，本土地转让属一次性买卖处理。

四、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就所转让的该宗土地土地使用权及与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其他权利、权益及收益等均归乙方所享有;日后如有征用等的，土地征用赔偿款、青苗补偿等与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权益均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

五、该土地转让后双方均确认无争议事情发生，并保证不发生任何事端。

六、其他约定：

因乙方受让该宗土地系用于房屋建设，如乙方受让该宗土地后并向相关部门就宅基地审批提出申请后，有关部门就本合同项下的土地面积不予批准的，双方均同意本合同不生效，乙方向甲方退回本合同项下的土地，甲方则向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土地转让费。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留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0**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第二条 甲方确保：其已合法拥有出让土地使用权，并同意将本合同约定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给乙方;乙方确认：自愿以有偿方式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第三条 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土地位置为东至\_\_\_\_\_\_\_\_\_\_，南至\_\_\_\_\_\_\_，西至\_\_\_\_\_\_\_，北至\_\_\_\_\_\_\_\_\_。

第四条 土地转让费总额为，大写 ，甲方同意在\_\_\_年\_\_\_月\_\_\_日前将出让土地交付给乙方。土地费由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付清。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永久转让，无年期限制。

第六条 双方均应按照诚信原则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因自身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除应按照本合同和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对方实际发生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七条 如若该合同涉及土地发生归属性纠纷，一切由甲方负责。

第八条 其他未尽事宜及国家政策变化需做调整的由双方协商共同做出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1**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标准厂房和使用配套场地达成如下协议。

一、 基本情况：

1、 乙方购买甲方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_\_区(县)\_\_\_\_\_\_\_\_\_\_\_\_\_路\_\_\_\_\_\_\_\_\_ \_\_\_\_\_\_\_\_号厂房\_\_\_\_\_\_层，厂房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平方米，并配套场地\_\_\_\_\_\_\_\_\_\_\_\_\_\_平方米，按房产证为准。

2、 土地使用权限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_\_年\_\_\_\_\_月\_\_\_日止，实际年限按产权证。

二、 厂房价格及其它费用：

1、 厂房价格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总价(含人民币土地价格)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2、 土地使用税费按国家有关规定由\_\_\_\_\_\_\_方每年支付给有关部门。

三、 付款方式、期限及交房期：

1、 厂房总价分二次付清，签约日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1)\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甲方把厂房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乙方使用，同时乙方在收到甲方厂房后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大写);

(2)其余房款应在甲方办妥相关产权交易后(以产权交易中心核发产权证之日为准)——日内一次性付清，在办理中产生的契税由乙方负责。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2**

甲方：姓名：

住址：

乙方：姓名：

住址：

鉴于：

1、 甲方通过集资建设楼房，在吉埠新村返迁地拥有住房一栋。

2、 甲方愿意把其通过乙方现金方式集资建房取得的房屋第四层左边一套（面积为壹佰伍拾平方米，包括楼梯间）所有权归于乙方。

3、 甲方确定乙方取得的本处集资房第六层右边一套（601）房产权完全属于乙方所有。

4、 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到房屋产权乙方名下期间，乙方为此房屋的实际产权人，拥有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达上述目的，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取得位于吉埠新村（自建房5栋）的房屋产权特签订以下合同：

1、 甲方集资房屋坐落于吉埠新村返迁地一梯2户九层。

2、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即为上述鉴于第二条约定房屋的实际产权人。

3、 整栋楼梯间为甲乙双方共同通道。

（一） 房屋交付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将该房屋直接交付予乙方。乙方即可行使实际产权人权力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二） 产权证的办理和取得

1、 甲方应在取得该房屋产权证书后，在可以过户之日起3个月内，将自建房5栋第六层右边全套（601）壹佰伍拾平方米的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权证协助乙方过户至乙方名下（过户所需费用由乙方给付）。

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至该房屋权暂时或永久无法办理至乙方名义下，乙方为实际产权人享有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甲方不得就此主张任何异议和纠纷。

本合同履行中，甲方除收取本套集资房的房款和报酬\_\_\_\_\_\_\_\_\_\_\_\_\_\_\_\_\_\_\_\_\_\_外。

不再向乙方收取任何额外的费用。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甲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除应全部退还乙方付给甲方的集资款外，还应向乙方承担违约当时房屋市场价值数额相等的违约金。

鉴于本合同履行中，若由于甲方原因致生障碍，对乙方权益影响重大，甲方承诺签署本合同时，对此合同的签署取得了其家庭甩有成员，共同权人的同意，甲方及其家庭成员保证：放弃所有不利于合同履行的主张和权利。

共同权人的意愿。签订后，无论发生任何情况，甲方家庭所有成员、共同权人不能损害乙方的权益。

如果乙方要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甲方。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共3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年 月 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3**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路\_\_\_\_号的\_\_\_\_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_\_\_\_元，由乙方于每年\_\_\_\_月\_\_\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或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4**

甲方（出让人）：\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乙方（受让人）：\_\_\_\_\_\_\_\_\_\_\_身份证号：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地上建筑物及附属设施和树木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_\_。土地面积为\_\_平方米（折约\_\_亩）。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_\_。

>第二条、转让方式

甲方将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土地使用权出永久转让，无年期限制。

>第三条、转让价格

土地的转让价为\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土地出让金、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万元。

>第四条、付款方式

乙方同意一次性向甲方支付所有土地价款。

>第六条、其他约定

1。在出让过程中，甲方仅承担所有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转让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第九条、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见证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年\_\_月\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5**

出卖人(甲方)： 买受人(乙方)：

根据^v^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未通过经纪机构居间介绍】【通过 上海超原房地产经纪事务所公司居间介绍(房地产执业经纪人： 潘林妹，经纪人执业证书号： )】，由乙方受让甲方自有房屋及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房地产)，房地产具体状况如下：

(二)房地产座落： (部位： 3楼 )。

(三)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五)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为【国有】。

(六)随房屋同时转让的设备(非房屋附属设备)及装饰情况见附件二。

(七)甲方转让房地产的相关关系(包括抵押、相邻、租赁等其他关系)见附件五。

甲方保证已如实陈述房地产权属状况、设备、装饰情况和相关关系，乙方对甲方上述转让的房地产具体状况充分了解，自愿买受该房地产。

第二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上述房地产转让

价款为(人民币)为 元，(大写)： 元整。

乙方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由甲、乙双方在付款协议(附件三)中约定明确。乙方交付房价款后，甲方应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收款凭证。

第三条 甲、乙双方同意，全款付清腾出该房屋并通知乙方进行验收交接。乙方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的 3 日内对房屋及其装饰、设备情况进行查验。查验后【签订房屋交接书】【甲方将房屋钥匙交付给乙方】为房屋转移占有的标志。

第四条 上述房地产风险责任自该房地产【转移占有】之日起转移给乙方。

第五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在上述房地产转移占有前未支付的物业管理费、水、电、燃气、通信费等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六条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甲乙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1 款内容办理。

(一)每预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未付款的 %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二)乙方逾期未付款，甲方应书面催告乙方，自收到甲方书面催告之日起的 日内，乙方仍未付款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书面通知乙方，自收到通知之日起的 日内乙方未提出异议，合同即行解除。甲方可从乙方已付款中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未付款 %的违约金，余款返还给乙方，已付款不足违约金部分，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之起 日内向甲方支付。若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实际经济损失超过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时，实际经济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应由乙方据实赔偿。

第七条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甲、乙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1 款内容办理。 (一)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已收款 %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二)甲方逾期未交付房地产，乙方应书面催告甲方，自收到乙方书面催告之日起的 日内，甲方仍未交付房地产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书面通知乙方，自收到通知之日起的 日内甲方未提出异议，合同即行解除。甲方除应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 日内向乙方返还已收款和利息(自乙方支付房款之日起至解除合同之日止)外，还应按已收款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实际经济损失超过甲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时，实际经济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应由甲方据实赔偿。

第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订立的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为买卖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本合同补充条款与正文条款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第九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适用^v^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第 二 项解决。

(一)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二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一 份，中介执一份。

甲方：乙方：日期：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6**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为增加经济社收入，由乙方承租甲方石龙路红星段(土名石决、帮石)土地一块。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地块地点

位于\_\_\_\_\_\_\_区\_\_\_\_\_\_\_大道\_\_\_\_\_\_\_段

二、地块面积

甲、乙双方确认该地块的实际面积为\_\_\_\_\_\_平方米。

三、使用期限

乙方使用该地块的时间为\_\_\_\_\_\_年。即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四、场地使用费用以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1元计价。以后每三年递增\_\_\_\_%。

五、缴交租金时间:每年的\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月\_\_\_\_\_\_日一次性缴交当年租金。

六、违约责任：甲方不得中途停止租赁关系，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必须赔偿。逾期不缴交租金，罚乙方5%的滞纳金。

七、乙方在租用期内，如遇国家征用该土地时，甲方不作任何补偿给乙方。国家有补偿时，土地补偿归甲方收入，机械、生产经营搬迁等补偿归乙方收入;建筑物厂房补偿按年限分摊，则建筑物补偿总金额除以三十年，已使用的年限补偿归甲方收入，未使用的年限归乙方收入，甲方收取乙方的租金至征用日的那个月止，多收部分退回乙方。

八、协议期满时，乙方所建的一切建筑物不得拆除并无偿归甲方所有。如已方继续租赁，租赁形式、价格再行商定。但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续租给乙方，甲方只出租土地，其他事情由乙方负责。

九、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红星经济联社一份，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签名：\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名：\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7**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经济、充分合理利用土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共同信守。

一、由乙方租赁甲方土地使用权，所租赁土地四至为：（略）

二、租用期限：自XX年XX月XX日起至所租用之土地被国家征用时为止；租赁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终止本合同，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的一切损失(若实际损失无法查明的，则损失可以剩余租期按每亩每年不低于万元赔偿)并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

三、租用期间乙方仅向甲方付租金，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要一切任何费，土地税由甲方自行负责。

四、所租赁土地被国家征用时，所赔偿的土地费归甲方所有，地上建筑物补偿等归乙方所有。

五、乙方应当在每年的合同签订日起10天内向甲方交租金，甲方应保证和维护乙方使用该地。

六、租金标准：每年每亩租金XX元整；在租赁期间，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随意涨租，若甲方违反规定随意涨租，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若实际损失无法查明的，则损失可以剩余租期按每亩每年不低于XX万元赔偿，并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乙方应按时缴纳租金，如没有如期向甲方交纳租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对乙方负任何责任。

七、若所租赁土地被国家征用，征用当年租期超过半年的，租金以1年计算，租期不足半年的，不算租金；若只是部分土地被征用的，租金按剩余土地实际面积计算租金。

八、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以前合同自然终止。

九、本合同不得涂改。本合同执行中如有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国家经济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并与本合同既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8**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地块位于 (详见《土地使用证》附件)，面积为 平方米(合 亩)，其宗地位置与四址范围如甲，乙双方确认的附图所示。

第二条 本合同项下出租地块用途为 .乙方承租后必须按规定用途使用土地，如需变更用途，须经甲方及当地建设规划主管部门同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年租金后，向 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用途变更手续。

第三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的年租金为每平方米元人民币，年租金总额为 元人民币。乙方应于每年 月 日前向甲方按时缴纳年租金。首次年租金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的 天内缴清，年租金不足半年的按半年计收，超过半年的按全年计收。

乙方不按时支付年租金的，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付款额的 向甲方交纳滞纳金。超过六个月不支付年租金的，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第五条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天内，甲乙双方应向

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租赁登记手续，甲方领取土地使用权出租许可证，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

第六条 土地使用权租金的调整，每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整幅度为百分之 .租金标准调整时，甲乙双方应签订变更协议，乙方应按新的标准缴纳年租金。

第七条 乙方依据本合同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转租，抵押。如需转租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双方签订转租合同后到国土资源局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第八条 乙方在接受租赁场地移交手续后，应妥善保护界桩，不得私自移动。界桩遭受损坏或移动应及时报告甲方重新埋设，测绘费和界桩费由乙方支付。

第九条 乙方在租赁场地上需要新建，扩建或翻建建筑物，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报批手续，双方应签订土地租赁期满后承租方新建建筑物的处置协议。

第十条 土地租赁期满，本合同同时终止履行，乙方应向国土资源局交还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办理土地使用权租赁注销登记手续。对该地块内乙方投资建设的建筑物，附着物，应按双方签订的处置协议，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的60天内处置完毕，逾期未处置完毕的，由 国土资源局向乙方发出书面处置通知。

租赁期满乙方如需继续使用该地块的，须在期满前六个月内向甲方提交续租申请，由甲乙双方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向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续租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 乙方因提前终止经营等原因，需提前终止租赁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金总额的违约赔偿金。

第十二条 依据本合同依法使用的集体非农业建设用地使用权受法律保护。在特殊情况下，因国家和农村集体社会公共利益需要，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报经国土资源局审核和 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提前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根据土地利用现状，给予承租方相应的补偿。

第十三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v^法律，法规。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租赁地块所属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报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交国土资源局存档。

第十七条 本合同于年 月 日在 签订。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为打印版本，除签字盖章部分外，其他手写内容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19**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 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巫溪县镇村组小地名叫 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永久转让给乙方。

2.地块四至：

东齐：西齐：

南齐：北齐：

3.面积：

二、转让期限：永久。

三、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 （￥： ）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年 月 日前一次性付清。以甲方收据为证。

五、双方约定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印）之日甲方收款后即生效。

2.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该地块的管理权及使用权完全归乙方所有，甲、乙方及其家属、亲属人等不得以任何借口反悔，否则，视为违约。违约者，按该地块转让费的三倍价付给对方。

3.乙方在使用该地块的过程中，如出现与该地块的争端问题或受到外人干涉阻碍等事端，甲方应立即出面排解，直至平息纠纷，排除障碍为止，为乙方顺利使用该地创造有利条件。若因甲方化解无效导致乙方不能顺利使用该地或因贻误时间所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负责。

六、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和村委会各执一份。

甲方：身份证号：住址：

乙方：身份证号：住址：

见证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0**

出卖人：\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买受人：\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前提下订立本协议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如有共有权人，甲方已经取得了共有权人对转让该房屋的一致同意）将其单位房坐落于\_\_\_\_\_\_市\_\_\_\_\_\_\_\_\_\_路\_\_\_\_\_\_\_\_\_\_区\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出售给乙方。（含地下室\_\_\_\_号\_\_\_\_平方米）。

二、双方商定该房屋转让价格为：总金额\_\_\_\_万元（大写：\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

三、房款乙方分二期付给甲方。第一期，在双方签订买卖合同之日，付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大写：\_\_\_\_拾\_\_\_\_万元整）；第二期，在房屋相关手续修改过后，付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

五、本合同签定时，此房屋未经房改，不具备过户条件。等房改过户条件成熟时，甲方应无条件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房屋产权手续。如需要甲方出面处理的，不论何时，甲方应予协助。如因甲方的延误，致影响产权过户登记，因而遭受的损失，由甲方负赔偿责任。

六、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易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得就该房屋与他人订立《买卖合同》；乙方买受后，如该房屋产权有纠葛，致影响乙方权利的行使，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赔偿乙方损失。

七、甲方保证已如实陈述上述房屋权属状况和其他具体状况，保证该房屋不受他人合法追索。甲方保证自己对该转让房屋拥有处分权，并保证不管以后房价如何上涨，绝不反悔。如因规划部门、设计部门的原因导致房屋质量和使用功能的，甲方应当通知乙方，如有补偿款发放，甲方应当全额退还乙方。

八、除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外，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乙方有权按已交付的房价款向甲方追究违约利息。甲方保证在房款付清时，将房屋交付乙方，否则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责任。如果甲方出售的房屋存在质量问题影响到乙方居住权利的行使，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并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九、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重大客观原因导致本合同的解除，甲方应按照市场评估价返还乙方房屋价款，并赔偿乙方的房屋装修费用。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方各执一份，见证人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1**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 \_\_\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折\_\_\_\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国有土地使用证。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住宅、工业、综合和商业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方保证通过土地挂牌形式把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_\_\_\_\_\_\_\_\_\_，绿化率不少于\_\_\_\_\_\_\_\_\_\_%，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_\_\_\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二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_\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土地挂牌手续并在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

\_\_\_\_\_\_\_天内支付;第二期，付清余款，计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在乙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 取得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丙方同意提供两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的土地 使用权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详见成国

用( )字第\_\_\_\_\_\_\_\_\_\_号和成国用( )字第\_\_\_\_\_\_\_\_\_\_号)，抵押担保的范围与 甲方承担的责任的范围相同。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_天内到当地土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乙方取得机投镇\_\_\_\_\_\_\_\_亩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止。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项目开发结束并经审计后，项目净利润率超过\_\_\_\_\_\_\_%的，超过部分净利润乙方同意与甲方五五分成。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_\_\_\_\_\_\_亩土地的公开挂牌处理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 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_\_\_\_\_\_\_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块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_\_\_\_\_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应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四、其他

1.在挂牌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2**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身份证号：

根据《^v^土地管理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v^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甲方将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但经平度市香店街道办事处同意受让青岛双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土地及厂房、车间(以图为准)，坐落在平度市香店街道办事处香店工业园内，刘林杰以北，漳州路以西，面积亩，转让给乙方。

二、本宗地上的.附着物，包括车间、办公楼、警卫室等，以附图为准。

三、厂房及土地的转让价格为80万元，乙方签订合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付60万元，余款于\_\_\_\_年\_\_\_月\_\_\_\_日前付清。

四、乙方办理厂房及土地的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使用权证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将政府已缴纳的土地款152500元同时转让给乙方)，但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提供便利条件。

五、本合同生效后，以前所有债务与纠纷与乙方无关。

六、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同意提请青岛仲裁委员会按照其规则进行仲裁。

七、本合同由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3**

出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

出卖方在位于祁阳县城祁山路有一宗进深 米x宽 米国有出让地有意出让，买受人自愿买受卖方该宗门面地，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平等自愿、真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宗地买卖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宗地概况

1、该宗地位于祁阳县城龙山街道办事处龙山社区祁山路。

2、宗地竖有出让使用权、综合用地类型，面积 平方米，进深 米，面宽 米，两壕门面形式，出卖方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原土地使用权人为 ，国土证号祁国用 第 号，原国土使用权人为 ，祁国用 第 号。

第二条 交易形式、价款及付款方法

1、双方以土地现状成交，签约付款后，出卖方交《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给买受方。宗地使用权归买受方，买受人暂不变更使用权让名称，买受人以出卖人名称办理规划报建手续，并在宗地上建设房屋。

2、宗地价款 万元，签约付 万元，余款 万元交付土地使用证时一次性付清。

第三条 其它事项

1、按第二条交易原则，买受人以出卖人名称在宗地上依法按规建房及合法的产权经营行为。

2、买受人建房工程款办理相关手续和经营行为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及相关的法律责任由买受人承担，与出卖人无关。

3、出卖方必须及时配合买受人办理宗地和宗地上建筑房屋产权证及产权转移手续，并无偿提供办证时需由出卖方提供的资料。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签字生效，不得反悔。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24**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根据《^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其它相关法律的有关规定，甲方就 厂房土地转让事宜，按照“平等、自愿、合法”的原则，签订该厂房土地产权转让合同。

一、转让厂房土地的情况：

二、房地产转让包括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所有权的转让，该产权必须清晰、无纠纷。

三、双方申报成交价款为人民币：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元整。

四、本合同经双方同意盖章，并经房地产交易部门审查批准后有效。

五、双方议定付款及房屋交付办法：合同签订，经房地产交易部门审查批准后，乙方付甲方定金元整。

六、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双方应认真履行，如甲方中途后悔不卖，须以定金的两倍赔偿乙方，如乙方后悔不买，则定金归甲方所有。

七、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交纳税费。

八、本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